## 中國文化大學資訊傳播學系儀器設備借用申請單

## 一、申請表

系	級		系	年級	班	申請人		
學	號					連絡電話		
借用原因		(請確實說明借用原因或著名課程/活動名稱)						
借用時間		月	日至	月	日 *	*借用一週以上(含一週), 需附計畫書或相關資料		
領出時間		上午	:	/下午	:	* <u>可領取時間為 9:00-11:00、13:00-15:00</u>		
借用設備名稱/規格						借用數量	設備財產編號	
1						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
2						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
3						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
4						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
5						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

## 二、設備借用辦法與切結書

- ◎ 借用設備名稱、規格與可出借數量請參考「文大資傳-儀器設備外借數量即時表單」。
- ◎ 借用設備須於兩個工作天前繳交申請單,收單時間為9:00-11:00、13:00-15:00。(例:星期一要領出設備,須於前一週星期四15點以前繳交申請單至系辦公室)
- ◎ 借用設備少於兩個工作天但於前一天 15 點以前繳交申請單者,亦可在登記愛心義工 2 小時的服務日期後,於隔日領出設備。



文大資傳-儀器設備 外借數量即時表單

- ◎ 借用設備於前一天 15 點後繳交申請單者,不予出借。
- ◎ 申請單送出後等同預約器材,「文大資傳-儀器設備外借數量即時表單」同步更新。
- ◎ 填寫領出時間時務必考量移動時間。設備保留五分鐘,逾時未取視同放棄,請重新繳交申請單。
- ◎ 無故未取(不包含遲到)達三次,該學年度不予借用。
- ◎ 申請人對設備應盡保管責任,不得私自移轉借撥,借用期間如有損毀需負維修及賠償責任。
- ◎ 歸還設備時間為每日 11:00-12:00、15:00-16:00,逾期歸還者須登記愛心義工 2 小時/逾期一天。(儀器設備出借時整批出,歸還時也是整批回,若有缺漏一律不收。)

□本人已閱讀完畢上述設備借用辦法,並願意遵守資訊傳播學系之規定與使用管理辦法。

申	請	人:	指導(任課)老師:

## 三、審核

收單簽章	取件申請人簽章	取件承辦人簽章	歸還確認
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確認器材可以正常使用後再簽名領出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	本欄位由助教填寫